



拘留10天调后勤？这波操作是在纵容校园恶魔！



华夏全媒体
主管主办
华夏日报社出版
国际标准刊号
ISSN2521-0289

社委会
方智平 江单 李青

编委会
江单 李青 张邦毛
董哲 梅任重

专家委员会
李增勇 张华勇 龚德贤
黄浩 朱文强

顾问 | 方智平 邓飞
名誉社长 | 李克炎
社长、总编辑 | 江单
常务副总编辑 | 李青
副社长 | 钱正云 张存猛
副总编辑 | 周应文 董哲

采访中心
主任 | 董哲 (兼)
编辑中心
主任 | 罗阳
评论新闻中心
主任 | 张颖
经济新闻新闻中心
主任 | 黄道华
区域新闻中心
主任 | 潘利求
文旅新闻中心
主任 | 许平安
群众工作中心 (内参部)
主任 | 张学江
国际新闻中心
主任 | 黄浩 (兼)

融媒体中心
主任 | 金松
新闻影像中心
主任 | 罗明荣
经营中心
副总监 | 严明川
品牌战略中心
主任 | 骆闻
先锋文化出版中心
总编辑 | 唐吉民
营商环境研究中心
主任 | 黄开堂
副刊编辑中心 / 《思想者》
编辑部
主任 | 艾华林
思想者电台
主编 | 郭园

驻境外记者
驻澳门记者 | 王强
驻台北记者 | 黄昭蓉
驻东京记者 | 向建国
驻新加坡记者 | 毛周
驻新德里记者 | 黄朝
驻阿拉木图记者 | 周璐
驻耶路撒冷记者 | 贺友
驻加州记者 | 黄浩
驻开罗记者 | 吴志刚
驻莫斯科记者 | 朱可夫
驻奥斯陆记者 | 向建军
驻伦敦记者 | 邓联辉
驻巴黎记者 | 卢伟平
驻巴西利亚记者 | 尹志强
驻堪培拉记者 | 欧阳子

河南信阳家长反映，其上中学的女儿被班主任带离学校，在宾馆房间实施猥亵，班主任随后被拘10天。事发后女儿抑郁加重，他申请刑事立案、立案监督、刑事自诉均未果。(2026年4月14日 澎湃新闻)

54岁的班主任，活了大半辈子，活到狗肚子里去了？对着自己班上15岁的女学生，也能下得去手？为人师表四个字，怕是早就被他扔在地上踩烂了。

谎称理由把孩子带出学校，餐厅隔间动手动脚，还直接带去宾馆开房，搂腰摸手摸腿，干出这种龌龊事，这哪是老师，分明就是披着教师皮的畜生，是专门祸害未成年学生的恶魔！

好好的一个女孩，就因为遇上这么个禽兽，事后抑郁加重，甚至吃药自杀，差点就没了命。一辈子的心理阴影，就这么被硬生生烙下了，这对一个花季少女来说，是毁了一辈子的事！

结果呢？涉案的这

个刘某某，就只是被行政拘留十天，不痛不痒的十天，出来以后该干嘛干嘛。

教育部门更离谱，就给了个降级处分，直接调离教学岗打发去后勤，相当于换个地方养老，连最基本的开除、终身禁入教育行业都没有，这叫处罚？这分明就是包庇，就是在给作恶者擦屁股！

更让人心寒的，是后续家长维权的遭遇，简直让人无语到极点。

孩子受了这么大的伤害，家属想要追究刑事责任，跑公安申请刑事立案，找检察院要立案监督，甚至提起刑事自诉，来来回回跑了好几个月，处处碰壁，处处没人管。

光山县检察院说没收到反映材料，可家长明明提交了材料，这话说出来谁信？打电话咨询，检察院综合业务部电话是空号，负责未成年案件的部门电话也打不通，合着就是故意让受害者家属投诉无门、申诉无路？

公安那边更没指望，参与办案的人说调岗了不清楚，让找派出所，踢皮球踢得一套一套的。学校校长、公安局负责人，直接拒绝采访，连面对公众、面对受害者家属的勇气都没有，全程躲躲藏藏，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，这就是为民办事的态度？这就是守护校园、守护未成年人的担当？

从头到尾，各个部门就是冷处理、踢皮球、捂盖子，没人真正在意那个受伤的孩子，没人想着从严惩处作恶者，只想着把事情压下去，内部消化，息事宁人。这种处理方式，比猥亵行为本身更让人恶心，是对受害者的二次伤害，更是对法律尊严的公然践踏！

再说现在的师德师风建设，喊了多少年的口号，贴了多少墙的准则，全都是走过场！

教师入职审核、日常师德监管，到底有没有落到实处？一个心思龌龊、品行败坏的人，怎么就能当上班主任，怎么就能轻轻松松把学

生带出校园，无人阻拦、无人核实？

校园管理的漏洞大到离谱，校门形同虚设，教师监管完全缺位，给了这些害群之马可乘之机，让校园变成了恶魔下手的地方，让家长怎么敢放心把孩子交给学校？

还有监管问责，更是形同虚设。教师侵害未成年学生，性质极其恶劣，本该从严从重处罚，可到了这里，治安处罚代替刑事追责，轻微处分代替行业禁入，作恶者毫发无损，受害者求助无门，公平正义何在？法律的威严何在？

就是这种层层包庇、处处放水、监管缺位的态度，才让有些教师肆无忌惮，把魔爪伸向未成年学生，类似的校园侵害事件才屡禁不止！

别拿行政拘留当挡箭牌，别拿调岗降级当严肃处理，对于这种侵害未成年人的教师禽兽，就该零容忍，直接开除公职、终身禁止进入教育行业，更要依法

追究刑事责任，让他为自己的禽兽行为付出惨痛代价！

也别再让受害者家属独自奔波求公道，相关部门别再装聋作哑、推诿扯皮，赶紧正视问题，彻查此事，给受害者、给公众一个交代！

校园本该是最干净、最安全的地方，教师本该是守护孩子的人，绝不能让恶魔混迹在教师队伍，绝不能让监管失职纵容恶行，更不能让法律的公平正义，在层层推诿中荡然无存！

要是都这么轻拿轻放、包庇纵容，今天放过一个刘某某，明天就会有更多的恶魔敢对孩子下手，到时候，还有哪个家长敢放心送孩子上学？还有谁能信得过所谓的为人师表？

必须狠狠严惩，堵住监管漏洞，压实各方责任，才能真正守护好未成年孩子，守住校园最后的净土！

■首席评论员 董哲

“无人不冤”：一句台词，撕开司法公信的烂疮

真的万万没想到，作为省级检察机关，给信访老百姓回复短信，居然能说出“无人不冤，有情皆孽”这种《天龙八部》武侠小说中的台词。表面上看是劝人看开、好好过日子，可细品一下，就能品出里面的敷衍、傲慢，还有对法治本职的彻底背离。

这哪里是司法机关该说的话，分明就是一碗堵人嘴的毒鸡汤。

老百姓但凡走上信访这条路，谁不是被逼得没办法？谁也不是没事找事、故意缠访闹访。大多是自己的合法权益受了侵害，跑断了腿、磨破了嘴，就想讨一个公道、要一个说法。信访是法律给普通人留的最后一条申诉路，是他们对公平正义最后的盼头，他们要的从来不是什么人生大道理、宿命

歪理，就想知道自己的事谁对谁错，自己的冤屈有没有人管、能不能解决。

可江苏检察院这条短信，倒好，直接甩出来一句“无人不冤，有情皆孽”，轻飘飘一句话，就把所有信访人的诉求、所有司法该解决的问题，全推给了所谓的“人生宿命”。明明是司法环节可能存在的问题、群众的合理诉求，没被正视，反倒成了信访人自己执念太深、放不下过去。

这根本不是劝解，就是赤裸裸的逃避责任，拿这些虚无缥缈的话搪塞人，把司法机关该担的责、该办的事，扔得一干二净。

司法机关是干嘛的？不就是依法办事、定分止争，帮老百姓主持公道、纠正错案的

吗？就算案件程序走完了、依法终结了，也得明明白白跟群众讲清楚缘由、说清楚法律依据，而不是用这种云里雾里的话，让群众有苦说不出。

“无人不冤”这四个字，说出来容易，却狠狠打了司法公正的脸，这话潜台词不就是“天底下人人都有冤，都没法解决”吗？这不是自己砸自己的招牌，亲手毁掉老百姓对法律的最后一丝信任吗？

更让人寒心的是后面那句“往事何必常回味，望您释怀息访”。老百姓心里的冤屈、遭受的不公，是说释怀就能释怀的吗？那是关乎切身利益的大事，是堵在心里的一口闷气，不是一句轻飘飘的“别想了”就能过去的。

不去深究案件本身

的问题，不想着怎么真正化解矛盾，反倒逼着群众忍气吞声、放弃诉求，这种高高在上的态度，压根就没把老百姓的难处放在心上。所谓的“免遭诉累”，不过是自己不想担责、不想纠错的借口，寒了信访人的心，也毁了司法的公信力。

说到底，这句话暴露的，就是部分司法人员完全跑偏的法治认知，彻底忘了本职。他们忘了司法不是谈玄说妙、讲什么宿命轮回，而是要实打实解决问题；忘了司法权力是人民给的，就得为老百姓主持公道，而不是敷衍了事。

把司法责任推给命运，把群众诉求归为执念，用这种和稀泥的话代替法治担当，长此以往，只会让小矛盾变成

大纠纷，让越来越多的人对法治失去信心，让社会公平正义的底线变得岌岌可危。

法治社会，从来容不下这种糊弄人的鬼话。司法机关手握公权力，每一句话、每一次回应，都牵着老百姓的切身感受，都连着法治的权威。别再讲这些虚头巴脑的废话，多俯下身看看群众的难处，正视工作里存在的问题，依法办事、有错必纠，才是真正的正道。

要是总拿“无人不冤”来甩锅、糊弄群众，司法公信力迟早被耗光，公平正义也只会变成一句挂在嘴边的空话。

■首席评论员 董哲

